杭州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

简　　报

（30）

滨江代表团　　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一日

围绕中心履好职　聚力法治谱新篇

2月21日，滨江代表团认真审议市人大常委会和市法院、市检察院的工作报告。

黄海峰代表说，一年来，市人大常委会和市“两院”工作成绩可圈可点：一是围绕中心履职好，市人大常委会立法、监督等职能充分发挥，市“两院”能动司法积极作为；二是改革创新走在前，根植杭州创新实践和群众所急所盼，解放思想、与时俱进，改革创新走在全国前列；三是“杭州标志”成果多，许多工作体现了地方特色、杭州味道，形成了人大工作和司法实践的品牌。网络环境是社会环境，是成长环境，也是营商环境，针对目前网暴、欺诈、造谣等不良现象层出不穷的情况，要合力营造清朗网络环境。建议市人

大常委会加强立法调研,在地方立法上加强探索;市检察院从典型案例切入,加大公益诉讼力度;市法院做出示范性判例,形成正面社会导向。

章登峰代表说,市人大常委会和市“两院”工作报告都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,贯穿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。一是站位很高,特别讲政治,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,坚持“第一议题”制度,加强党的全面领导;二是切口很准,特别讲担当,紧扣中心大局,在助力稳进提质、优化营商环境、保障公平正义等方面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;三是意识很强,特别讲情怀,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,做到了以人为本。建议市人大常委会:一是监督推动民生实事项目顺利完成,既注重结果,也注重过程,真正让人民群众有实实在在的获得感;二是修订《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条例》,进一步支持高新区发展。建议市法院探索多元矛盾化解机制,深化府院联动,合力解决“两高”问题。

应敏扬代表说,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充分体现了建设新天堂、人大有担当。一是方向把得好,在服务大局上体现了高站位,抓大事要事上体现了高准度,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立法、平台经济相关情况审议等,具有很强的前瞻性和全局性;二是立法监督实,以高质量立法监督护航高质量发展;三是为民情怀浓,积极回应社会关切,狠抓建议督办,建议问题解决率创新高;四是自身建设严,常委会率先垂范深入基层察民情,以生动实践彰显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优越性。市“两院”工作报告体现了保驾护航立新功、履职担当促发展的突出成效。建议市法院上下联动,推行综合查一次

联合执法,同时加大对虚假诉讼的打击力度。

吴建华代表说,过去一年,市人大常委会政治站位高、履职能力强、服务大局好、创新开拓实。市“两院”在服务杭州“两个先行”、坚持守正创新、公正司法、司法为民上做了大量工作。针对网络诈骗频发的现象,对市“两院”工作提几点建议:一是加强统筹协调,打破传统“条线”管理方式,创新机制、集中资源,强化协同作战;二是加强源头治理,明确和落实电信、金融、互联网等服务提供者的职责和法律义务;三是加大对诈骗组织者、策划者、指挥者的打击力度;四是加大宣传力度,用好自媒体,做好重点人员、领域宣传工作,提高针对性、实效性。

陈玉棠代表说,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站位高,工作实,成效好,思路清。建议:一是深化全过程人民民主全链条、全方位、全覆盖的理论和实践探索,打造全过程人民民主市域典范;二是深化全过程人民民主基层单元建设,变“盆景”为“风景”,形成可操作、可推广的工作经验和理论成果;三是紧盯民生实事和“两场仗”,做好监督推动;四是抓好执法检查,确保法律法规落地见效;五是抓好数字化改革应用场景的整合,减轻基层数据采集负担,切实做到好用管用实用。市“两院”工作报告文字简洁、数据翔实、重点突出。建议:一是加大普法宣传力度,编写典型案例手册,提高普法宣传效果;二是加大公益诉讼力度,营造公平正义的司法环境;三是进一步关注网络暴力问题,加大惩处力度,体现杭州担当。

刘曙峰代表说,去年12月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发布了“数据二十条”,对保护数据这一新型生产要素具有划时代意义。杭州作为

“数字经济第一城”,在这方面应该走在全国前列,建议市人大常委会以立法的方式加强对数据所有权、经营权、使用权的保护。

鲍雄亮代表说,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令人眼前一亮、耳目一新。一是亮出了高分报表,坚持用数据说话;二是突出了特色亮点,围绕发展、治理等作出决定;三是形成了监督工作闭环,在提升监督刚性实效方面做得很到位。建议:一是做好基层立法联系点和代表联络站融合文章;二是做好亚运场馆周边微更新工程精细文章,展示绣花功夫;三是做好“持续放大亚运效应,全面提升城市能级”监督和专题询问工作,更精准地发现问题、提出问题;四是组织更为多样、更为丰富的代表活动,发挥代表作用、提升代表能力。建议市法院加大对“共享法庭”的宣传力度,加深群众对“共享法庭”的了解,更好发挥“共享法庭”的作用。

沈田丰代表说,对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提2点建议:一是抓好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贯彻执行,除执法检查外,要通过多种渠道,如基层立法联系点等,收集代表和群众的意见建议,听取专业律师意见;二是围绕高水平重塑“数字经济第一城”,加强数字资源权属与应用立法。对法院提4点建议:一是严格执行立案登记制规定,解决立案难问题;二是实行法院调解协议备案制;三是加强市中院对知识产权和金融的审判;四是建议实质性推进涉案企业的合规改革。对检察院提1点建议:在侦查监督、决定起诉过程中当面听取辩护律师的意见,保证少捕慎捕,保证人权保护和法律实施。

蔡小雄代表说,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有两个特点:一是对过去一年的总结文风朴实、数据详实,体现市人大常委会担当精神、

务实作风;二是在2023年工作任务上写法创新、思想独到,文词贴切、立意高远。对市人大常委会工作的建议:加强舆论监督等方面立法调研,强化对教育领域消息管控,推动形成弘扬教育正能量、呵护尊重教育的良好氛围。对市“两院”工作的建议:加强未成年人保护相关法律的普法教育,帮助家长树立正确的育人观。

黄　建代表说,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感觉很亲切,紧扣中心、紧贴民心、紧盯烦心,深刻体现了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取向。建议:一是正确评估数字产权的价值,加强对保护数字产权方面的立法、监督工作;二是关注儿童普法教育和儿童健康心理,增强儿童法律意识。

列席会议的**徐青山**同志说,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有12处提及数字化改革和数字赋能,市法院工作报告列举了关于数字化的8个方面应用和4个案例,市检察院工作报告列举了数字化的8大应用和1个典型案例。三个工作报告都体现了数字化改革的大势所趋及数字化的实践应用。提3点建议:一是市人大常委会要更加关注数字化领域的立法和调研,建立一支研究数字化的队伍;二是成立杭州数字法院或法庭;三是统筹数字化应用的基层创新和顶层设计,强化数据贯通,按照“一单位一平台”原则,将应用整合到一个平台;四是做好数字安全保障工作。

杭州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秘书处编印